

吉林省第三次国土调查 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吉国土调查办发〔2020〕15号

吉林省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转发发布统一时点数据库更新技术文件及 县级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的通知

各市（州），梅河口市、公主岭市，各县（市、区）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现将《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发布统一时点数据库更新技术文件及县级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的通知》（国土调查办发〔2020〕6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地认真遵照执行。

为进一步统一和规范县级初始调查成果，夯实数据质量，逼近真实，《通知》要求将国家提出的问题图斑和督察发现的错误

图斑，地方自行发现并整改的错误图斑以及数据接边、权属性质核实等结果一并整改到初始调查数据库中（以下简称“初始库整改”），在统一时点更新工作全面开展前先行上报。省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三调办”）结合我省三调工作实际，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疫情防控

根据当前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请各地在做好防疫工作的前提下，科学有序开展整改工作。

二、整改内容

初始库整改主要包括以下 8 项内容：国家提出的问题图斑（国家返地方复核的错误图斑和国家在线核查发现的错误图斑）、督察发现的错误图斑、地方自查纠错图斑、湿地核实确认及疑似湿地图斑、权属复核修改图斑、数据库质检坡度问题、耕地等别（地类图斑层耕地等别字段值应为“null”）、数据接边。

三、注意事项

1. 请各地严格贯彻省三调办“7 级质检体系”，落实检查责任，认真执行作业队伍自检、监理单位监督检查、县级 100% 自检和市（州）全面检查，报送省级核查的整改成果只给一次反复整改机会，反复两次的将予以通报。

2. 请各地调整举证计划，优先完成初始库整改工作的外业举证工作，按“三调”《实施方案》、《技术规程》、《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统一时点更新暨 2019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实施方案》等明确需要举证的图斑逐一实地拍照举证，严格坚持应举尽举原则，科学统筹、合理安排，避免造成时间、人力和财力上的浪费。

3. 地方自查纠错图斑和湿地核实确认图斑与上报省三调办备案发生变化的，需向省三调办上报情况说明。

4. 全部修改图斑须提交修改情况说明（pdf 版和 word 版），以便全国三调办组织国家级复核。

5. 初始库提交应按复核成果提交要求，需进行举证的，照片均放置在“补充举证”属性表内。

四、成果报检

由于疫情原因，请各市（州）三调办要周密部署，科学调度所辖调查单元，科学合理安排工期，严格把好质量检查关，在 5 月 20 日前完成整改并报送省检。

特此通知。

附件：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发布统一时点数据库更新技术文件及县级数据库质量检查软件的通知

吉林省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代章)

2020年5月9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武立军 0431-89199205 13843022822

高炳浩 0431-89199205 1375606826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吉林省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5月9日印发

